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用款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 3000 万元-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2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出具的《惠州中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款通知》，核定公司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授信，主要内容如下：

- 1、贷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 2、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
- 3、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 4、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公司股票回购。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的相关精神，公司为更好的开展回购股票相关工作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与商业银行积极开展合作，充分利用好金融专项贷款工具，积极推进公司股票回购方案。上述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或限制，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准。

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方案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